“建支点当标杆·护民生促发展——张湾区纪委监委护航高质量发展在一线”系列报道之三

让每一笔资金在阳光下“精准滴灌”

——张湾区纪委监委创新机制护航乡村振兴

本报记者**刘俊**

盛夏时节,张湾区柏林镇知雨轩田园综合体内,一座崭新的研学集散中心格外引人注目。进入中心,原木色书架上摆满各类书籍,家长带着孩子安静阅读。“这里既有书香,又能体验农事,孩子来了就不想走。”市民李女士笑着说。

这座全新打造的研学中心,是张湾区利用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建设的惠民工程之一。项目建设过程中,该区纪委监委创新监督机制,确保资金精准落地。“守护好每一笔乡村振兴专项资金,就是守护最大的民生。”该区纪委相关负责人表示。

全过程监督 让资金跟着项目走

在柏林镇,知雨轩田园综合体已成为乡村振兴的亮丽名片。2020年,柏林镇引入市场主体湖北知雨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,通过“村集体+企业+农户”的模式,流转土地113亩,盘活农村闲置资源,带动村民增收就业,2024年获评“全国乡村振兴示范单位”。

2024年底,在区农业农村局指导下,柏林镇成功申请乡村振兴专项资金2000万元,用于知雨轩研学集散中心建设。为确保资金规范使用、项目高效推进,区纪委监委会同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审计局、柏林镇政府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全过程监督,严格核查申报材料合规性、施工进度真实性、资金流向准确性,执行项目“四方联审”制度,确保各环节公开透明、合法合规。

“要确保资金有效使用,监督必须跑在问题前面。”该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介绍,纪检监察人员通过实地走访、查阅台账、随机抽查等方式,动态掌握资金使用情况,保障项目资金精准到位。

如今,知雨轩田园综合体不仅带动当地产业发展,更成为农旅融合示范点。这一实践是该区强化乡村振兴项目监管的一个缩影。近年来,该区纪委监委聚焦项目审批、资金使用、建设质量等关键环节,推动全区乡村振兴项目规范高效实施。

专项整治 筑牢资金安全防线

一条条新修产业路蜿蜒向前,一座座现代化大棚整齐排列……张湾区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现场,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。

与之呼应的,是该区纪委监委会议室内热烈的讨论声。“乡村振兴资金是老百姓的‘钱袋子’,必须管好用好。”7月20日,在该区乡村振兴资金监管专题会议上,区纪委监委主要负责人话语铿锵。这是该区今年围绕乡村振兴资金监管召开的第14次专题会议。

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以来,该区创新构建监督机制,打出监督“组合拳”。一方面,充分发挥“室组地”联动优势,组建专项督查组,通过一线督查、数据筛查、信访研判等方式深入项目现场,强化精准监督;另一方面,督导区农业农村部门深入自查,重点对2022年以来管理使用的8大类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全面梳理摸排,强化过程监管,让违规问题无处遁形。截至目前,已发现并整改问题87个,追缴违规资金109.19万元,有力保障了乡村振兴资金安全规范使用。

针对发现的共性问题,该区相关部门聚焦主责主业完善监管制度;针对个性问题,区纪委监委加强与市农业农村局、区发改局、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部门的沟通协作,形成监管合力,持续加大农业农村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问题排查整治力度。

随着专项整治深入推进,该区逐步构建起“发现问题-严查快处-完善制度-提升效能”的监督闭环,推动资金监管工作从“治已病”向“防未病”转变。

长效管护 激活产业“一池春水”

近期,黄龙镇朱庄村百亩蓝莓基地进入修整期。这片基地不仅是当地特色农业亮点,更是乡村振兴的生动实践。

据了解,朱庄村于2017年引入市场主体,成立十堰市诚生蔬菜专业合作社,流转土地100亩发展蓝莓产业。在区农业农村局支持下,该项目争取扶贫产业资金100万元,用于土地整理、苗木采购和劳务支出。如今,村集体每年获土地流转费10万元,基地带动近百名村民就业,年发放务工工资20万元。今年,基地又争取到乡村振兴专项资金,用于土地流转补贴和园区管护,资金由村级合作社统一管理。

“每一分钱都要花在刀刃上。”该村相关负责人介绍,管护费用发放前需经市农业农村局产业股验收,确保资金使用合规有效。村民翁基英是基地务工人员,“一年干6个月,能挣七八千元。”像她这样的村民不在少数,合作社成员均在家门口实现稳定增收。

为确保乡村振兴项目资金阳光运行,该区纪委监委在紧盯产业项目关键环节的同时,推动村务公开,要求合作社定期公示收支明细,接受群众监督。去年至今,蓝莓基地务工费用均足额发放,未发现违规问题。

在张湾区,这样的监督执纪惠民案例还有很多。该区纪委监委负责人表示,下一步将持续完善“事前预警、事中监控、事后评估”全链条监督机制,让每一笔乡村振兴资金都成为富民惠民的“幸福基金”。

汉江滩头白鹭舞

7月29日,汉江郧阳区五峰乡黑滩垭村段的江滩上,百余只白鹭时而翩跹掠过水面,双翅如桨、喙似弯钩,漾开圈圈涟漪;时而静立浅滩,身姿挺拔如列兵,凝神梳理洁白的羽翼;时而成群结队涉水觅食,忽然如离弦之箭扎入水中。近年来,郧阳区持续加大湿地保护和生态修复力度,湿地生物多样性日益丰富,良好的生态吸引众多鸟类栖息。

特约记者**王涛** 摄

山水车城 醉美十堰

茅箭区武当路街道纪工委精准监督解民忧

12个老旧小区焕新颜

本报讯 记者**潘雪** 通讯员**李想**报道:“以前一下雨屋顶就渗水,外墙斑驳脱落,停车更是难题。如今楼顶防水做好了,外墙粉刷一新,家门口还新增了停车场。”8月1日,茅箭区武当路街道三桥社区缸套厂小区居民王大爷说。这是武当路街道纪工委以有力监督护航该区“一乡镇一实事”精准落地的一个缩影。

武当路1号片区老旧小区改造是该街道2025年重点民生工程,涵盖缸套厂小区、荣洲小区、储运公司小区等12个老旧小区,改造内容涉及楼栋本体修缮、雨污分流、水电气管道更新、公共区域文化景观建设及停车场改造等。面对工程体量大、复杂程度高的挑战,武当路街道纪工委主动将监督“探头”嵌入项目全周期。

为确保工程按时间节点顺利推进,该街道纪工委紧盯关键环节,建立“一项目一台账”,对照“8月底前完成”目标任务,组织工作人员定期下沉工地核查进度。对检查发现的单元门安装、室内给水管更换等环节滞后问题,立即约谈提醒项目负责人,督促立行立改、优化施工、加快进度。针对居民最关切的防水、管网质量及停车需求,该街道纪工委联合住建部门、监理单位组建专项检查组,深入现场查验防水工艺、管网接口密封性,重点跟进停车场改造质量验收,确保智慧道闸等配套设施安装到位。

为保障民生项目资金安全,该街道纪工委将廉政风险防控贯穿项目建设始终。从项目启动伊始,便组织专班成员、第三方服务公司负责人及测绘、审计、评估等关键岗位人员开展集中廉政谈话,聚焦招投标、工程变更、资金拨付、质量验收等环节,划清纪律红线,压实廉洁责任。同时建立廉政承诺机制,定期抽查项目账目和合同履行情况,确保每一笔资金都用在刀刃上。

截至7月中旬,该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总工程量已完成97%。12个老旧小区的21栋房屋楼顶防水、内外墙粉刷全面完成,雨污分流系统、供水供电供气管道改造全部竣工,三桥及宁波路停车场主体改造完成,微型消防站、监控设备、健身器材等安全及服务配套设施安装进入收尾阶段。

竹山县

146名现役军人获立功喜报

本报讯 通讯员**曾章题**报道:7月30日晚,竹山县庆八一建军节暨军地联欢晚会上,军地领导为2025年第四批10名竹山籍立功军属佩戴“一人立功,全家光荣”绶带、颁发立功喜报与慰问金并合影,勉励家属支持军人再立新功。

竹山县始终重视拥军优属工作,坚持“三好”(选送好优质兵源、服务好现役军人、安置好退役军人)、解决“三后”(让军人军属不为后路担心、不为后院分心、不为后代忧心),大力营造尊崇军人浓厚氛围。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驻地部队、县人武部等上门送喜报,既宣扬现役军人先进事迹,又增进军爱民、民拥军的鱼水深情。

今年以来,竹山籍现役军人扎根军营、无私奉献,共有146人荣立军功(其中三等功39人),喜报均已送达军属手中。

张湾区城市文明创建中心

为“东风故里”勾勒文明新景

本报讯 通讯员**黄小旭 徐小筱**报道:8月1日,笔者从张湾区城市文明创建中心获悉,该区通过劝导引导、签名践诺、专项整治等系列行动,为“东风故里”勾勒出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新图景。

早晚高峰时段,在该区辖内主要路口处,来自各街道、社区的工作人员及志愿者,耐心劝导行人横穿马路、机动车不礼让行人等不文明行为,提醒行人与驾驶员争当文明出行践行者。

“文明出行,从我做起!”各社区文化活动广场上,居民们在幕布上郑重签名,汇聚起推动城市文明进步的强大合力,彰显全民共建文明交通的思想和行动自觉。

此外,该区聚焦流动摊贩违规经营、商户占道经营等“六大不文明行为”,加大巡查整治与宣传劝导力度,全力保障道路畅通与市容整洁,让文明交通理念深入人心,为构建安全、有序、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奠定坚实基础。

张湾区企业服务中心

传承马灯精神汲取奋进力量

本报讯 通讯员**耿小艺**报道:7月31日,张湾区企业服务中心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走进东风汽车博物馆、东风故里史料陈列馆,深化学习教育、提升政治素养。

在东风汽车博物馆,党员干部回顾东风公司从白手起家到发展壮大的奋斗历程。在东风故里史料陈列馆,大家深刻感悟老一辈建设者廉洁奉公、一心为民的家国情怀。参观结束后,党员干部们纷纷表示,要从马灯精神中汲取信念力量,严格遵守廉洁纪律,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,切实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。

该中心将持续巩固学习教育成果,引导党员干部坚守“亲”“清”政商关系,杜绝以权谋私、吃拿卡要等行为,以更加优良的作风、昂扬的姿态,为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。

竹山县数据局

推进数据共享提升服务效能

本报讯 通讯员**李斌 叶邦坤**报道:8月1日,竹山县数据局召开《政务数据共享条例》专题培训会。会议对《条例》作了详细解读,并就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工作作出部署。

竹山县数据局将依据《条例》,进一步厘清政务数据共享工作职责,与相关部门协同联动,实现跨部门、跨层级数据顺畅流通。完善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,推动政务数据共享工作依法依规、高效有序推进,破除数据壁垒,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。

中超监理十堰分公司

“监理夜校”为一线人员赋能

本报讯 通讯员**李越**报道:“杆塔组立作业中,这个环节最容易出现违规操作现象……”7月31日晚,西十高铁大堰-箭流铺牵引站220千伏线路工程监理项目部内灯火通明,中超监理十堰分公司第15期“监理夜校”正在进行。

“全是‘干货’。”现场监理人员表示。该公司结合一线监理人员白天需驻守施工现场的实际,将培训时间安排在每周四晚7至9点,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化解工学矛盾。

公司精选业务骨干授课,内容紧扣夏季施工重点,涵盖监理实操、典型违章辨析、最新安全管控要求等。从高温天气安全管控要点到复杂工况隐患排查技巧,课程直击现场需求,确保监理人员学以致用。该公司负责人表示,将持续优化培训内容,推动夜间学习成果转化,为夏季施工筑牢安全防线。

十堰市茅箭区工业用地“标准地”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

(2025年第3号)

经十堰市茅箭区人民政府批准,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茅箭分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“标准地”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“标准地”地块基本情况。(见后表)

相关要求:

1.土地成交后,竞得人通过资格审查,应在2个工作日内持有关资料原件与出让人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。

2.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后45日内,竞得人必须缴清全部土地价款,与茅箭区政府签订《“标准地”项目建设投资协议》,与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茅箭分局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,竞得人按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和《“标准地”项目建设投资协议》的约定使用土地。如因竞得人原因不能按时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的,出让人将依法解除《成交确认书》,竞买保证金不予返还,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3.签订出让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,由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茅箭分局与受让人进行土地交付并签订《交地确认书》。

4.此宗“标准地”的耕地占用税、土地增值税、契税等相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承担。

5.此宗“标准地”的区域评价(规划环评、矿产压覆、地灾危评、水评等)已完成,相关主管部门已提出“用地清单”管理意见,竞得人在取得土地后,须根据各行业管理规定到相关部门办理地块评价(备案)手续,严格按照管理意见使用土地。

6.受让人应严格执行本地块的规划条件,严格按照相关指标要求落实。受让人须承诺在土地正式交付次日起半年内开工,开工后三年内全部竣工,并按《“标准地”项目建设投资协议》的约定办理竣工验收和达产复核。

7.出让人依据投资建设协议的约定,对“标准地”分时段办理不动产权证。

二、竞买资格

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(除法律、法规和本公告另有规定外)均可参加竞买。申请人应单独竞买。凡在本市城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过程中有不良竞买行为,涉嫌违法用地未接受处罚前,因自身原因闲置土地,以及拖欠土地出让价款的企业(包括其法定代表人和控股股东),均不得申请竞买。

三、竞买报名

竞买人须于2025年9月1日16时前(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)缴纳竞买保证金,并到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茅箭分局土地储备中心提交书面申请。申请人的竞买资格将在2025年9月1日16时30分前予以确认。

四、挂牌时间地点

公告时间:2025年8月4日至8月24日,计21天。

挂牌时间:2025年8月25日至9月3日16时,计10天。

摘牌时间:2025年9月3日16时

摘牌地点: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本次挂牌出让地块均设有底价(保留价),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受让人。

(二)未竞得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,摘牌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。

(三)本次挂牌交易详细资料见附件。

(四)联系方式:

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茅箭分局:吴兴鹏 0719-8780132

(五)竞买保证金账户:

收款全称:十堰市茅箭区财政局预算外资金财政专户

开户银行:农商行十堰市茅箭支行

账号:8201 0000 0006 17281

(六)网址:

中国土地市场网网址:

http://www.landchina.com/

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:

http://ggzyjy.shiyan.gov.cn/

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:

http://gtzy.shiyan.gov.cn/

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茅箭分局

2025年8月5日

地块编号	土地位置	用地指标		产业准入	起始价(万元)	保证金(万元)	加价幅度(万元)
茅政储出(2025)6号	东城开发区驼鞍沟工业园	面积	17517平方米	工业项目	473	48	5
		规划用途	工业用地(M)				
		出让年限	50年				
		容积率	≥1.0				
		绿地率	≤15%				
		建筑密度	≥40%				
以上地块需满足:亩均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220万元、投产后亩均税收不低于15万元。							